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粤发改投审〔2025〕45号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广东省国家紧急医学救援基地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南方医科大学南方医院：

《关于报送广东省国家紧急医学救援基地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收悉。经报省人民政府同意，现批复如下：

一、为有效提升我省紧急医学救援能力和水平，满足海上突发事件及台风等各类重大突发事件紧急医学救援需求，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同意开展广东省国家紧急医学救援基地项目（投资项目统一代码：2307-440111-23-01-418158）建设。

二、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广州市白云区广州大道北1838号南方医科大学南方医院内。项目建设内容与规模：总建筑面积26761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20512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6249平方米。主要建设批量伤员救治、应急指挥、培训演练、物资仓储

等紧急医学救援相关业务用房及配套设施，购置紧急医学救援相关设备，建设应急指挥平台等信息化系统。

三、项目估算总投资控制在62057万元以内，资金来源除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40%外，其余60%资金约37234万元，由省财政、广州市、医院自筹各承担20%约12411万元，其中省财政承担部分通过省级专项债券安排，债券本息由省财政统借统还。具体年度安排金额结合项目实际需求确定。

四、请你院根据工程招标核准意见，按照《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认真做好项目建设的招投标工作。

五、根据《广东省政府投资省属非经营性项目建设管理办法》（粤府〔2022〕12号），同意该项目采用集中建设管理模式，由省代建局负责组织建设。

六、请在项目建设以及运营管理中，按照资源节约的原则，做好节能减排相关工作；在项目前期、建设过程中以及项目运营管理期间落实好相关风险防范及化解措施，将社会稳定风险降到最低，确保项目建设、运营和管理安全。

七、请据此开展下一步工作，加强与省代建局衔接，抓紧完成初步设计概算等审批流程。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落实各项开工条件，严格控制工程投资规模，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八、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相关文件是：粤房地权证穗字

第1050052324号、穗规函〔2011〕3100号。

附件：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纪委监委，省财政厅、审计厅、代建局。

附件

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项目名称：广东省国家紧急医学救援基地项目

项目代码：2307-440111-23-01-418158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核准			核准	核准		
主要设备	核准			核准	核准		
重要材料							
其他							

核准意见：

建筑工程和安装工程已包含重要材料。

